

都市里的情人们

DU SHI LI DE QING REN MEN DU SHI LI DE QING REN MEN DU

杨东明 著



SHI LI DE QING REN MEN DU SHI LI DE QING REN MEN
DU SHI LI DE QING REN MEN DU SHI LI DE QING REN MEN

百花文艺出版社

I247.5
3021

BK83101

都市里的情人们

杨东明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都市里的情人们

杨 东 明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30号)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12 插页2 字数229 000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 500

ISBN7-5306-0041-9/I·41

定价: 2.50元

内 容 提 要

杨东明，是一位以写都市生活著称的青年作家。他文思敏捷，富有艺术才华，著有中短篇小说多部，为众多的读者所熟悉。本文是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

在这部小说中，作者以浓郁的抒情笔调，生动地描绘了高干子女、男女政客、个体青年对爱情的追求和婚姻纠葛，情节曲折跌宕，人物栩栩如生，使人产生无限的联想……

在峭拔奇峻的一座座断崖面前，他们被一种沉重的历史感压得透不过气来。这些断崖大概就是在那所谓的“造山运动”中，地槽里的沉积岩层经过剧烈的地壳运动而褶皱断裂的部分。那以自身规律运动着的大自然，用不可思议的创造力造就了它们。那大倾角的正断层或逆断层岩石犹如横空出世的人群一般，有的仰躺，有的跌扑，有的倾斜……它们造成了一种那么芜杂而又统一的印象：严峻？狂放？感伤？悲凉？刚劲？粗野？不屈的力的崛起？无望的软弱的扭曲？

它们是山。

——题记

—

程紫菀一直等着丈夫说出那句话：离婚。

并非所有的病都能治好，婚姻的绝症亦如此。那病症是不会向当事人宣布的，然而当事人大都会敏感地意识到这一点。周围的人越是讳莫如深，不去谈及，它却越让你清楚地感到它的存在。

严格地说，庄亚麟从未向程紫菀谈及过离异的事，甚

至不曾稍稍切近诸如饭菜是否满意啦，家庭开支是否得当啦，室内的布置安排是否舒适啦这一类话题。有关这个家的一切，对于他来说，都是无可无不可，俨然是一种局外人的淡漠。

结婚十年了，程紫菀没料到自己的婚姻会是这么一种结局。从各个方面来看，她都是一个无可挑剔的女人，一个合格的家庭主妇。她是有文化教养的，大学毕业后分配到省委党校做理论教员，一年前被提拔为教研室副主任，一个月前又被提拔为党校副校长。当然，这里面有一个机遇的问题，大批老干部离休退休，领导干部知识化年轻化，妇女干部缺乏……但是，在众多的年轻人和女同志中间选中了她而非别人，那是不能用“赶上了”来简单地解释的。

她是很能操持家务的，她不是那种抛下孩子和丈夫，自顾自去叱咤风云的女政治家。她能用一只鸡做出八菜一汤来招待客人；当韭菜的市场价格为三角钱一斤的时候，她能用一角钱买来一堆，从中择出的韭菜叶既不比一斤少，又不比三角钱的货色差；她会小心地计算，精心地剪裁，用自己和丈夫的旧衣裤为儿子拼缝出样式别致，色彩和谐的新装……

甚至接送儿子上学的任务也是她独自承担的。眼下的小家庭几乎都是独生子女，考大学的竞争几乎从幼儿园就开始了。每位家长在这件事情上都十二分地投入了精力。程紫菀四处奔走，好不容易才将儿子小龙送进了重点小学

实验一小。可是，这所小学距她们家很远，走路需要五十分钟，坐电车需要换乘两次。所幸的是，这座城市里有一条不成文的交通规则：骑自行车带成人不行，带孩子却毋需担心罚款。

此刻，程紫菀开始刷锅了。自来水管开得很大，哗哗啦啦的水声很响。铁锅铲划在锅心里，象受惊的鸭子一般发出刺耳的嘎嘎声。这些声响是一种暗示，告诉躺在床上的庄亚麟：应该起床了。

七时整。她将这声响整整推迟了二十分钟。往日，她在七时十分就要推着自行车出门，送孩子上学，然后自己再去上班。今天情况特殊，七点半单位的小汽车要来接她去省教育厅开会，汽车正好路过庄亚麟的工作单位和小龙的学校，程紫菀算好了，把他们顺路送一趟。

庄亚麟最厌恶硬物摩擦的声音。竹扫帚扫水泥地的声响就象钢丝绞着心了，更不要说铁铲刮铁锅的声音。那声音一响，他便如听到警报似的悚然一惊，睡意全消。可是，他却故意翻了个身，张大嘴使劲儿抽着喉咙，发出一种震耳的鼾声。他讨厌妻子的这种暗示方式，他宁愿妻子大喊大叫着让他起床。可是那样，程紫菀就不是程紫菀了。

庄亚麟不起床，程紫菀低下头在儿子耳边说了几句什么，小龙便噔噔地跑过去，毫不客气地揭掉庄亚麟的被子，尖声尖气地喊：“快起床，大懒虫！快起床，大懒虫！”

庄亚麟是很喜欢儿子的，他心里发笑，本想起来，却又决定与儿子逗逗乐，便将鼾声打得更响，等着儿子用纸条

来搔自己的鼻孔和耳朵眼儿。程紫菀耐不住了，汽车司机是要准时来的，他们应该准时走。于是，她轻轻走到床边，缓缓地推着丈夫。

“亚麟，起来。”

“嗯——”庄亚麟做出睡眼惺忪的样子，翻转身望着她。

“已经七点五分了，咱们得在七点半以前做好准备。”程紫菀和颜悦色地对丈夫说着，那神态，就象是母亲对孩子说应该做完作业再去玩儿一样。

“七点半？”

“是的，七点半钟有车来接我开会，顺路把你和小龙送了。”

庄亚麟已经坐了起来，听了这话立刻又躺下了。一切都给安排好了，一切都脱不出她精心的算计，周全的谋划。他忍受不了老婆的这份温情，这种关照。

“头，头疼……”他皱了皱眉头，使劲儿敲着脑袋，似乎是要把钻进脑袋里的什么讨厌的东西敲出来一样。

丈夫的这种生硬的不近人情的执拗是很令程紫菀心凉的，她不明白自己究竟又在何处得罪了他。做为一个女人，她委屈得几乎掉下泪来。

“头疼——，那就好好睡吧。要不要给你拿药来，索密痛？”程紫菀并未露出不悦的神色，声调依旧温柔，依旧如母亲照顾孩子般的，小心翼翼地为丈夫掖了掖被角。

庄亚麟火了，蓦地拉起被子，蒙住了脑袋，只把一双又

长又厚的脚丫露在外边……

他睡觉总是这样：蒙着头，而把脚丫露在外边。

程紫菀第一次看到他的这副睡相，是在红卫兵“长征”的路上。

那是一个人烟稀少的偏远小镇。时值隆冬，望不到一点儿生命的绿色，四下里是一派患了黄疸症一般的病态的黄色。黄的山，黄的河，黄的土洞，黄土洞中的黄色的人……

就在这黄土地和黄水流中，打着绑腿，背着行装，艰难行进的“红卫兵小将”们象是一支支执拗的顽强的骆驼队。程紫菀是一只孤零零的骆驼，她甚至不知道，自己能否算是一个名副其实的“红卫兵”。她左臂上的那块红袖章，是她自己偷偷做的。她是一个“地主的女儿”，虽然她的父亲是一位教龄颇长的中学教师。功课好，守纪律，听老师的话……于是她自然而然地成为班中“翘楚”，成为人人尊敬的班长、团支部书记。每次班级开会，她总是坐在前边，总是由她主持会议。然而那一天开会的时候，她却象一只被猫训斥的老鼠一样，被一声威严的断喝吓得心慌腿软。

“……狗崽子程紫菀，滚到后一排第三桌：……”

高一（一）班按“出身”重新排座次。“红五类”在前列就座，“黑七类”“滚”到了最后几排。惊恐，羞辱，程紫菀的心里已经流泪了，可是她的面孔却是平静的，顺从

的，那双明亮的大眼几乎是不动声色地从近视镜片后面探视着。

她认不出庄亚麟了，刚才就是他让自己“滚”的吗？作为班上的文体委员，他不是一向很热情很郑重地向自己汇报文体活动的安排，并要自己“光临指导”吗？遇上了难做的物理、化学习题，他从不去向老师请教，不是总要怯懦地红着脸，然而又大胆地盯着自己讨教的吗？

她这是第一次发现他比自己强。他站在讲台前，慷慨激昂地挥动手臂，鼓动着人们去“造反”，去“革命”，那潇洒的神态，俨然是彼得堡街头鼓动人们去攻打冬宫的布尔什维克演说家。程紫菀羡慕黑海士兵的水兵帽、“契卡”的皮夹克一样，羡慕庄亚麟的那身绿军装、宽皮带、红袖标。庄亚麟有一副那么好的嗓子，一腔那么使人奋激的豪情，“抬头望见北斗星，心中想念毛泽东……”那粗犷的歌声犹如风生峡谷，浪跌深崖，令人闻之肃然。

程紫菀的心情是复杂的，羡慕中含着一种恐惧，恐惧中又含着一种怨恨。当“红卫兵”们兴高采烈地到北京去被“接见”的时候，她很理智地住进了医院。扁桃腺切除，当然，这不是一个大手术，但毕竟是手术。于是，她清清静静地病休了一阵子，直到听说“红卫兵”已开始“大串联”，学校里的人差不多都走空了为止。

她决定独自一人“长征”到延安去。她听说庄亚麟带着一支“红卫兵”队伍到井冈山去了，自己到延安去一定不会遇到他们。她在心底里向往着延安。当年，在民族危

亡的时刻，各种出身的白区的知识分子就是循着这条路奔赴延安投身革命的。她今天重走这条路，也象征着自己脱胎换骨，投身革命了。

离小镇还有十多里路的时候，她就走不动了，似乎随时都会躺在路边。“雪皑皑，野茫茫。高原寒，炊断粮。红军都是钢铁汉，千锤百炼不怕难。雪山低头迎远客……。”

伴随着一阵带点儿苍凉味道的歌声，一支七八个人的小队伍从后面赶上来了。程紫菀忽然敏感地觉得那歌声中一个突出的嗓门似乎非常熟悉，她不由自主地回转头来。

庄亚麟！

躲不开了。他们面对面地站着，程紫菀发现他变得又瘦又黑，而且——有胡子！

她不用躲开他了，他也成了一个“狗崽子”。这是一支小小的“狗崽子”的队伍。他们是由向井冈山进发的“红卫兵”队伍里分出来的，由庄亚麟领着转向延安。

程紫菀永远感谢庄亚麟在这个艰难的旅途中收容了自己。那个不算很轻的背包也被庄亚麟“收容”了。一路上，从他的肩头轮流传向别人的肩头。

八个男孩子一个女孩子，组成了一个充满了友情的集体。当昏黄的暮色降临时，他们终于到达了那个黄河古渡边的小镇。小镇上几乎所有的空闲房屋和窑洞都被征用来做“红卫兵接待站”了。庄亚麟他们来得晚，被分配到半山腰的一孔破窑洞内安歇。那窑洞口没有木门和花格窗，洞口也格外矮小，有人猜测说，这可能是依据这里的风俗，

用来停放棺木的废窑。程紫菀害怕了，她老是觉得这孔被一盏摇曳不定的小油灯照得朦朦胧胧的破窑洞里，隐伏着不可捉摸的鬼魅。于是，八个“男子汉”象八个勇敢的骑士，从洞口处依次排开，护卫着窑洞深处的女孩子。

不知是黄河的涛声还是“男子汉”们的鼾声，将劳累不堪的程紫菀最终送入了梦中。第二天醒来时，她第一眼看到的就是庄亚麟的那双大脚。庄亚麟的睡相狼狈极了，被子被拉上去整个地裹着脑袋，于是那双大脚就可怜巴巴地被抛弃在外面了。

那双脚板上犹如豆荚似的，鼓满了血泡……

那血泡是应该用马尾毛串在针上，挑穿了放出水来的。可是，这里没有马尾，八个男子汉又都剃了光头。

程紫菀要用自己的头发为大家穿泡了。八个“男子汉”都烫了脚，傻愣愣地等在那里。程紫菀蹲在庄亚麟面前，小心翼翼地捧起他的脚时，忽然周身产生了一种神秘的颤栗，她不知道是自己在抖还是他在抖……

省教育厅的这个会实在是枯燥乏味。本来大家都明白，这种“在职干部正规化教育”，不过是为了给一部分干部发文凭制造点借口罢了，实在是不能象正规的高等院校那样要求的。可是，教育厅的那位副厅长却喋喋不休地大谈什么课时要求啦，考试方法啦，弄得宣传部的那位处长上了两次厕所。程紫菀倒是一直端端正正稳稳当当地坐在那里，其实她一句也没听进去。从坐上汽车一直到坐在

这会议室里，她的眼前总是晃动着庄亚麟的那双大脚。不知为什么，在学生时代，她就认定长着这双大脚的男人将来是能够“成就大事业”的，他的确也是学校里公认的出类拔萃的人物，几乎每一个人都怀疑他将来会有所作为。可是，他至今却一无所成。

庄亚麟在房间里清清楚楚地听到了儿子爬上“皇冠”小汽车时发出的小公鸡一样的笑声，他甚至听到了妻子安排司机“顺路往实验一小送一送”的低语声。当车门“砰”地关上，他就立刻翻身起床了。

做了三十五下“仰卧起坐”和二十下“俯卧撑”，他才去洗脸刷牙，准备吃早饭。他的脑袋一点儿也不疼，而且，他早就醒了，只是装着酣睡。他想避开起床后至上班前必不可免的与妻子相处的这一段空闲时间，因为在这一段时间里，妻子必定会不厌其详地询问他在新的工作岗位上的工作情况，领导是谁啦，有几位同事啦，配合是否协调啦，工作是否顺心啦；然后，她必定还会尽善尽美地为他设想出各种如何与领导搞好关系，与同事加强团结，把本职工作安排得有条不紊等等一系列的方法和方案。

一位热心的教练，一位讨厌的教练。更糟糕的是，你越讨厌，她越热心。

庄亚麟的头脑是清醒的，正因为清醒，才徒增了许多烦恼。他清醒地意识到，作为一个高等院校历史系毕业的高材生，他不应该分到商业部门工作，更不该分到百货公

司来。在百货公司，他是唯一的一个大学本科毕业生。公司经理本来说安排他到人事科工作的，后来又说分配他到计财科，而当他上班一个星期之后，竟又通知他到办公室去，说那里人手少，工作特别需要。办公室六个人，却有四个正副主任，其中有一位是四十多岁的胖夫人。庄亚麟每天的工作是很忙的，一上班就要为他们扫地、擦桌子、打开水，分发报纸和信。随后，就是拿着这位或者那位写的条子，去仓库里、柜台上提取那些早已留好的高档羊毛衫、进口电冰箱或名贵烟酒……一直到下班也做不完。而且，这些东西往往不是主任们自己要的，于是，庄亚麟便不得不下班后仍旧做些“送货上门”的工作。

庄亚麟并不是一个当公务员的材料。心里不耐烦，行动上便也显出那不耐烦来。这一天，他接连为两位副主任取了收录机和电风扇，刚刚坐下想喝口水，正主任却又发令了。

“小庄呀，昨天安排你去送的那台电冰箱，你给王队长送了吗？”

“送了。”

“好，好。他说啥了没有……”主任扭着胖腰，圆鼓鼓的脚踩着高跟鞋，颇有弹性地走过来说，“他告诉你了没有，啥时候派人去给俺老张修房啊？”

“俺老张”是市商业局的张局长，主任是局长夫人。

“跑了一下午，建筑公司三队说，根本就没有姓王的队长！”

“啊！原来你没送呀！”

“送了，应该说，送不到！”庄亚麟没好气地揶揄她。

胖主任顿时变了脸，柳眉倒竖，气咻咻地说：“咦，那才怪了。这纸条条写得清清楚楚嘛，你咋会说没有哩？你赶快给我再送去！”

一只发面馒头似的手压着桌面上的一张窄纸条，那上面确实写着“市建筑公司三队王队长”。庄亚麟猜想，这张字体草草的纸条大概是一个“中间人”写给胖主任的，那中间人也只知那队长其姓而不知其名。庄亚麟虽已看出那潦草的“三”字颇象一个“五”，然而他此时既无心玉成其事，便不去说破了。

胖主任发火，庄亚麟反倒笑了。他一边不慌不忙地喝水，一边不紧不慢地说：“主任，没有这个王队长，确实没有。不信，你自己去送送看。”

“我去送！那要你干什么的？”胖主任的腮帮象凉粉似的抖了起来，“象你这种人，当初我就不该要。你在部队里干了些什么？你在大学里干了些什么？你以为别人都不知道？放老实点吧，纸袋袋里都装着呢！哼……”

庄亚麟哑了。他知道，那些人都骗了他。

二

他复员离开部队的时候，团政治处的干事郑重其事地答复他，“那些东西”都抽掉了。

他做梦也没想到，拿破仑式的“从军梦”会以档案袋里装进了“那些东西”而告结束。做为一个共产党世家子弟，一个在阳光下长大的新中国的孩子，他的脑子里确实找不到一丝一毫叛逆的杂念。

他的父亲早在十六岁上，就在富县参加刘志丹领导的陕北红军了。几十年浴血征战，军人的尚武精神熔铸成了一根铮铮的钢铁脊骨，竖在了儿辈的腰间。除了着戎装从军，庄亚麟没有想过还会有别的路。即便是考大学，他也一定会在所有的志愿栏里都填上军事院校的。

在新兵营里，他就崭露头角了。投弹、射击、深夜紧急集合，拉练时冲山头……样样技术、战术都名列前茅。

团长想要他去当警卫员，“蹲点”的师长却一摆手：“这小子，好钢口。送到侦察连，再给我好好磨两年！”

他在基层连队里认认真真扎扎实实地“磨”了。苦练

擒拿格斗，他曾摔得髌骨碎裂；出公差搞连队“副业”，他冒着溽暑干活儿，晕倒在菜地里……入伍八个月，庄亚麟就入了党。

然而，使他在全团、全师闻名的，并不是这类区区小事。“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毛主席发号召了，要让大家读通几本“原著”。

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徘徊。旧欧洲的一切势力，教皇和沙皇、梅特涅和基佐、法国的激进党人和德国的警察，都为驱除这个幽灵而结成了神圣同盟……

庄亚麟在师广播站念自己的学习心得文章。这篇文章，军区的《卫士报》已经回信，打算分六次连续刊载。庄亚麟是被借调到师政治部临时组织的“理论写作组”来工作的。他的普通话那么标准，朗读的语音那么抑扬顿挫，节奏那么疾徐得体，感情那么充沛昂扬，以至于原来的那位男广播员不得不“让贤”了。

“啊！真……”

庄亚麟怕听到身旁的那位女广播员的叹息。那赞美的叹息声，让人听了犹如站在崖边看一只受伤的鹁鸽向深谷下坠落，不由得感到一阵阵晕眩。

女广播员倪玲原来是师医院的护理兵，每当她在手术室里看到院长用漂亮利索的动作完成一个手术时，她就会发出一声这种不知该怎样表达自己感受的叹息。“梅特